

股票简称：兴业银行

股票代码：601166

公告编号：临 2010-2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配股股份变动及获配股票上市公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重要提示

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及保荐机构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本公司配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文件。

参与本次配股的本公司 5%以上股东福建省财政厅和恒生银行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规定，承诺在本次配股新发股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减持本公司股份，若减持由此所得的收益归本公司所有。参与本次配股的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四十七条规定，如在本次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卖出其所持股票，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的变动遵照《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执行。

本公告中金额币种均为人民币。

二、股票上市情况

本上市公告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

本次配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586 号文核准。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本次配股共计 992,450,630 股人民币普通股将于 2010 年 6 月 8 日起上市流通。本次配股股份将于上市流通前到达投资者账户，敬请投资者注意查询。

本次配售股票的上市情况如下：

1.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2. 新增股份上市时间：2010 年 6 月 8 日

3. 股票简称：兴业银行
4. 股票代码：601166
5. 本次发行完成后股本总数：5,992,450,630 股
6. 本次配股增加的股份为 992,450,630 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 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发行前本公司股份已全流通，无流通限制
8.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9. 上市保荐人：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三、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601166

公司英文名称：INDUSTRIAL BANK CO., LTD.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董事会秘书：唐斌

公司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办公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邮政编码：350003

电话：0591-87839338

传真：0591-87871269

公司网址：www.cib.com.cn

公司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代理发行股票以外的有价证券；买卖、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有价证券；资产托管业务；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结汇、售汇业务；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

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财务顾问、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截至 2010 年 6 月 1 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本次配股发行前 持股数（股） （2010 年 5 月 24 日）	本次配股发行 后 持股数（股） （2010 年 6 月 1 日）
高建平	董事长	0	0
廖世忠	董事	0	0
冯孝忠	董事	0	0
蔡培熙	董事	0	0
罗 强	董事	0	0
李晓春	董事	0	0
李仁杰	董事、行长	0	0
康玉坤	董事、副行长	0	0
陈德康	董事、副行长	0	0
唐 斌	董事、董事会秘书	0	0
王国刚	独立董事	0	0
巴曙松	独立董事	0	0
邓力平	独立董事	0	0
许 斌	独立董事	0	0
林炳坤	独立董事	0	0
毕仲华	监事会主席	0	0
邬小蕙	监事	0	0
陈小红	监事	0	0
邓伟利	监事	0	0
周语菡	监事	0	0
赖富荣	监事	0	0
华 兵	监事	0	0
李 爽	外部监事	0	0
吴世农	外部监事	0	0
林章毅	副行长	0	0

（三）发行人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本行第一大股东为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财政厅为机关法人，住所为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中山路5号。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组建福建兴业银行问题的批复》（闽政[1988]综182号）和中国人民银行福建省分行《关于成立福建兴业银行有关问题的通知》（闽银[1988]第271号）批准，1988年8月，本行原发起人福建省福兴财务公司持有的本行权益全部划归福建省财政厅持有。根据中国银监会《关于兴业银行股权转让有关事宜的批复》（银监复[2008]430号）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股份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8]609号），2008年12月，本行股东福建省华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本行20,053,632股股份全部划归福建省财政厅持有。

截至2009年12月31日，福建省财政厅持有本行股份1,040,053,632股，占本行总股本的20.80%。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本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配股前		本次配股 增加	配股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2、国有法人股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A 股	5,000,000,000	100	992,450,630	5,992,450,630	1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5,000,000,000	100	992,450,630	5,992,450,630	100
三、股份总数					
	5,000,000,000	100	992,450,630	5,992,450,630	100

注：本次配股向原股东按照每10股配2股的比例配售。

本次发行后，截至 2010 年 6 月 1 日本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及其占总股本比例的情况如下：

	股数（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1 福建省财政厅	1,248,064,359	20.83
2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766,908,000	12.80
3 新政泰达投资有限公司	229,680,000	3.83
4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166,180,465	2.77
5 福建烟草海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0,000,000	2.67
6 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4,959,956	1.42
7 福建省龙岩市财政局	84,000,000	1.40
7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84,000,000	1.40
9 易方达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2,769,889	1.38
10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80,679,060	1.35

四、本次股票发行情况

（一）发行数量：992,450,630 股。

（二）发行价格：本次发行价格为 18.00 元/股。

（三）发行方式：网上定价发行。

（四）募集资金总额及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到位的验证情况：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17,864,111,340.00 元（含发行费用）。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闽华兴所(2010)验字 G-003 号验资报告，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

（五）发行费用总额及每股发行费用：本次发行费用（包括承销保荐费、律师费用、会计师费用、路演推介费用、登记托管费用等）172,940,758.48 元，每股发行费用 0.17 元。

（六）募集资金净额：17,691,170,581.52 元。

五、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自配股说明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未发生可能对本公司有较大影响的其他重要事项。

六、上市保荐人及意见

（一）上市保荐人：

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雷杰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九号金融街中心南楼 15 层

电话号码：010-66538666

传真号码：010-66538566

联系人：赵源、郭宇辉、闫博、张科

（二）上市保荐人的保荐意见

本次配股股票上市的保荐人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上市文件所载资料进行了核查，认为：发行人申请本次配售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发行人股票具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

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同意保荐本公司本次配售的股票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的保荐责任。

发行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顾问/副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6 月 4 日